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宋亮好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79

傳真：(02)29690187

電子信箱：AW2485@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衛環字第11304775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1132606986_113D2118756-01.pdf)

主旨：函轉本府辦理第52期防災士培訓案，請貴校（園）轉知所
屬踴躍派員參訓，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13年3月12日新北府消滅字第1130469198號函辦理。

二、為培訓本轄防災士專業人才，並建立培訓人員正確防災觀念及防救災技能，以具備平時指導社區強化防災意識、災時自救並救人能力，特規劃辦理旨揭課程，分兩班制(A班及B班)方式授課，預計培訓100名學員，辦理期程及地點如下：

(一)時間：113年4月10日及11日(星期三、四)。

(二)地點：慈濟雙和靜思堂2樓國際會議廳及福慧廳(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3段41號)。

三、另因應前揭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規定地方政府自辦培訓人數及對象，需為戶籍所在地為本市、居住本市市民或本府所屬員工，有意願參訓者，請於113年3月22日(星期

五)前至線上Google表單填寫報名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9X9vtCb8e173iBUlKCiFF1BoE3Ioh14m5F_i4vc2s4Y_XfA/viewform，詳如計畫內容)，本次培訓並未收取任何費用，請確認參訓皆可全程參與2日課程及接受防災士培訓成果測驗(包含學科及術科測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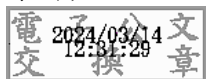
四、本次培訓場地為慈濟園區內嚴禁煙、酒、檳榔，飲食以素食為主，如需抽菸請至園區外，本次提供培訓用餐為素食，並請自行攜帶餐具及水杯。

五、本局同意核予參訓人員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六、檢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新北市113年第52期防災士培訓計畫書1份。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